

证券代码：300988

证券简称：津荣天宇

公告编号：2026-056

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印发的相关规定变更了相应的会计政策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，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现将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原因

2026年6月4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》（财会[2026]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解释第20号》”），规定“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”和“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”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，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。

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，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解释第20号》要求执行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三）变更的日期

财政部于2026年6月4日发布《解释第20号》，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解释第20号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9日